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6/223  
7 June 1991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JUN 11 1991

JUN 12 1991

UNITED NATIONS

第四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50、51、  
52、53、60(a)和(i)  
及70

大会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  
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  
附加议定书》的签署和批准的第45/48号  
决议的执行情况

禁止一切核试爆

《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  
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的修正

迫切需要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全面彻底裁军:核试验的通知;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

原子辐射的影响

\* A/46/50。

1991年6月3日

哥伦比亚、智利、厄瓜多尔和秘鲁

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南太平洋常驻委员会成员的名义请阁下将所附1991年5月28日委员会秘书处发表的声明作为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暂定项目表项目50、51、52、53、60(a)和(i)及70的正式文件散发。

南太平洋常驻委员会成员们重申它们以前在1990年6月15日、7月9日和11日、11月21日和28日以及1991年5月9日公报内所述各点，并再次表示断然地、绝对地反对法国进行核试验，因倾弃放射性废料对海洋环境及其资源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它们对法国不顾各国人民、特别是太平洋流域各国人民的呼吁，坚持进行核试验，感到遗憾，并强调它们将绝不让步地继续要求立即彻底停止这种令人忧虑的试验。

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费尔南多·塞佩达  
(签名)

智利副常驻联合国代表临时代办  
大使  
詹姆斯·霍尔格  
(签名)

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何塞·阿亚拉--拉索  
(签名)

秘鲁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里卡多·卢纳  
(签名)

附件

1991年5月28日

南太平洋常设委员会在圣地亚哥  
发表的声明

关于新闻报导,在本年5月7日于穆罗罗河环礁进行核爆炸之后,又于本年5月18日在该试验中心进行同一性质的另一次爆炸一事,南太平洋常设委员会秘书处遵照此一东南太平洋海洋区域组织成员国政府交付的任务,重申本月5月9日就第一次核爆炸发表的声明,并再次表示这些国家断然地和绝对地反对这种对海洋环境及其资源造成严重危害的试验。

本秘书处对法国不顾各国人民、特别是太平洋流域各国人民的普遍呼吁,坚持进行此种试验,极感遗憾。本秘书处将绝不让步地要求立即彻底停止这种令人忧虑的试验。

-----